

周末了

随笔 星期三
2014.4.23
A17-A20

4月23日是世界读书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1995年设立这个节日的主旨宣言为：希望散居在全球各地的人们，无论你是年老还是年轻，无论你是贫穷还是富有，无论你是患病还是健康，都能享受阅读带来的乐趣，都能尊重和感谢为人类文明作出巨大贡献的文学、文化、科学思想大师们，都能保护知识产权。

今天我们特邀两位作者撰文，与读者分享他们的读书心得。

书、书箱和精神家园

书，读书人，我读故我在。届时挟一本书告老还乡，晨风夕晖，蝉鸣蝶舞，啜一口清茶在葡萄架下歪在藤椅上看书——人世间还有比这更美妙的事情吗？

□林少华



今天是世界读书日。谈谈书，谈谈书和我、我和书。

中国当代作家中，至少有两位叫我服气和喜欢。一位是史铁生，文笔细腻考究，文气舒缓沉静，有一双默默凝视宇宙的心眼。另一位是王小波。王小波同史铁生相反，文笔腾挪迅速，犀利机警，出言无忌，妙趣横生，确如一个敢说皇帝光屁股的顽皮的孩子。不过，我喜欢他还有一个相当私人性质的原因，那就是他和我有若干相似以至相同之处：同年来到这个世界，同年去干农活，小时候同样不愿意说话，上大学之前同样只读了七年书。这还不算，近日重看他的《我的精神家园》，发现我们两人精神家园的缘起体验也很相似。

他的那本《我的精神家园》随笔集中有一篇就叫《我的精神家园》。文章说他十三岁时经常从他爸爸的书柜里偷书看。那时候政治气氛紧张，他爸爸把所有不宜摆在外面的书都锁了起来。“在那个柜子里，有奥德赛的《变形记》，朱生豪译的莎翁戏剧，甚至还有《十日谈》。”因为偷书——有时是被哥哥唆使——而挨了他爸爸好几次揍，但挨揍“也不后悔”。

看到这里，我不由得想起我的爸爸和爸爸的书箱。小波的爸爸是大学教授，有书柜，而且一定是一排排装了很多很多书的书柜。我爸爸是半山区一个“人民公社”（现已改为“镇”）的小小的基层干部，没有书柜，仅

有一个书箱。一个是装衣服的，颜色算是紫红吧，是母亲的嫁妆，不大，一个人就可以抱起。另一个即爸爸的书箱。这个大些，一个人抱不过来，但做工明显没那么好，黄色，油漆有些斑驳了。箱盖也没有回扣的四边，只是一块书桌面大小的平板。其实并非专用书箱，装什么都可以，只因爸爸用来装书，就成了书箱——他没有书柜、书橱、书架，有了也没地方放。家实在太小了，也太穷了。

书箱里装满了书，一摞摞堆起来，十几摞挤在一起。找下面的书，必须把上面的书都倒腾出来。我也从十二三岁时开始翻爸爸的书箱。里面既有《青春之歌》和《战斗的青春》，又有《三国演义》、《水浒》之类。爸爸倒是不锁，但在箱盖内侧的正中间贴了一张纸，上面用毛笔写道“不要看旧书”，掀开箱盖这几个字正对着眼睛。爸爸所说的旧书，指的是古书，即使封面很新也是旧书。而我偏偏喜欢看旧书。趁爸爸下乡或去县城开会一连几天不在家时，赶紧把书箱翻个底朝上，把压在最下面的旧书找出一两本，再尽可能按原样把上面的书放回摆好。每次这样做时心里都怦怦直跳，不时瞄一眼窗外，生怕爸爸忽然从外面回来。我不知道爸爸到底是从未觉察还是觉察也佯装不知，总之一次也没被他骂过，更没像王小波那样因此挨过揍。于是，我得以一本接一本看爸爸书箱里的书。看完旧书看新书，看完新书看旧书。回想起来，书箱里充其量也就一二百本书，但在当时我的眼里，无疑是书库、书山、书海。晚上趴在书箱盖上点一盏煤油灯或白天在西山坡松树林里靠着树干看书，是我一天

中最欢喜的时光。

说来也怪，那时候看书我就对字本身很着迷。也就是说，较之故事情节，很多时候我更对词语的节奏感和文采更有兴趣。每看一本书都要把描写风景、人的漂亮句子抄在硬壳本上，并且每隔一段时间就复习一遍。即使“文革”爆发后在乡下务农期间也没完全停止。这样，早上出工时望着田野上方轻轻飘移的白色雾霭，傍晚收工路上望着远方天际璀璨的夕晖，夜里躺在炕上望着窗外银灿灿的满天星斗，脑海每每现出相应的漂亮句子。如果没有书，没有书上的漂亮句子，没有对书和字的迷恋，我恐怕很难保证自己不会在很多人沉沦的蹉跎岁月里随之沉沦，也不会在日后不少同学下海经商或改行从政的风潮中始终以书为友——看书、教书、译书、写书。

看书，至今仍为一句漂亮的表达兴奋不已，那是神奇的邂逅；教书，最快意的莫过于目睹语言在教室里学生脸上激起的浪花，那是交流的快慰；译书，任凭笔锋捕捉另一种语言的律动和喘息，那是传达的喜悦；写书，眼看胸中所感所思接连注满绿色的方格，那是创作的幸福。而这一切，都离不开字，离不开书。我时常想，如果生活中没有字没有书，而只有图像、手机、汽车、烟酒和山珍海味，那会是怎样的生活呢？那会是健全的生活吗？至少对于我不是。我害怕图像掏空我的想象，手机劫掠我的修辞，汽车惊散晨雾和夕晖……一句话，怕它们侵蚀或置换我的精神家园。

不出几年，我也将退休，教授这个职称也好，各种兼职虚衔也好，都将随之远去。最后剩下来的，大约只有读书人这三个字。好在我最看重这三个字。书，读书，读书人，我读故我在。届时挟一本书告老还乡，晨风夕晖，蝉鸣蝶舞，啜一口清茶在葡萄架下歪在藤椅上看书——人世间还有比这更美妙的事情吗？

（本文作者为著名翻译家、中国海洋大学教授）

【个人记忆】

书分“正书”和“杂书”，正如事分“正事”和“杂事”。我读中学时，老师就是这么分的，他们把课本和与课本相关的辅导书称为“正书”，除此以外的书都是“杂书”。按此分类，若以本数计，我真正整本读完的“杂书”，实在是屈指可数。我就像一位只好主食的严重偏食者，“杂书”即使摆在眼前，我也充其量只是“尝尝鲜”。

我上小学时是没有什么“杂书”可读的。那时在农村，别说一本“杂书”，就是一张废纸都很难找到，连刮屁股——我们那旮旯

大量做习题。当我仗着题海战术取得节节胜利时，悟出一个道理：人生就像做习题，你只有做了大量的不考的习题，才能通过少许生死攸关的考试。

我有一位要好的同寝室同学酷爱读《射雕英雄传》之类的“杂书”，他看我对“正书”如此走火入魔，便“点化”我：对付考试何必只读“正书”？他秘传我一个取胜“法宝”——考试前找老师探口风。“老师，这个地方读不懂，比‘九阴真经’还难读啊！”老师若说“读不懂也要读哦”，那就是必考无疑！

很少读完一本“杂书”

□文双春

叫刮屁股——用的都是树枝、竹片或稻草。大约在四年级时，我在全公社语数联考中取得佳绩，获得的奖品是一本《雷锋日记》，这是我接触的第一本也是小学阶段读过的唯一一本“杂书”。

我上初中时正值刚恢复高考不久，升学成为压倒一切的头等大事。学校里，特别是课堂上，是绝对不容“杂书”的，“杂书”一旦被老师发现，一律没收。记得有个同学一天深夜猫在被窝里用手电看“杂书”，结果被巡查的教导主任发现。第二天，校长即在全校大会上严厉批评：“这样的学生绝对不会出息！”这个同学后来初中一毕业便浪迹社会，说明校长还是很的眼光的。

我到县城读高中后，看到有同学坐在大街上有滋有味地花钱看连环画之类的“杂书”，便以为城里学校或许是准许学生看“杂书”的。我正跃跃欲试时，校长在一天早操后的例行集会上向我们郑重宣布：坚决不许看“杂书”。校长苦口婆心地说，“杂书”会把人心搞杂，是高考的大敌。“杂书”原来也似过街老鼠，所学校都在喊“打”。

但严“打”之下，课堂上特别是自习课上仍偶见同学在“正书”的掩护下看“杂书”。悲催的是，他们即使能逃过讲台上一心只讲“正书”的老师的视线，也逃不过教室窗户边或门缝后一身“正”气的教导主任那双眼睛。我在初中时就领教过教导主任的“正”，一见到甚至一想到教导主任我便会不由自主地两腿发抖。我上高中后，能够心无旁骛地读“正书”，除了有“跳出农门”的崇高理想，还要归功于我对教导主任的无比畏惧。

教育就是养成习惯。从我的经历看，习惯的养成离不开严厉管束和严格训练。训练的最高境界是“呆若木鸡”。人，一旦被训练成“呆若木鸡”，便德才兼备了，正如训鸡大师纪子所言：“凡几。鸡虽有鸣者，已无变矣，望之似木鸡矣，其德全矣，异鸡无敢应者，反走矣。”得益于小学没有“杂书”看、中学不准看“杂书”，我不仅成了一位爱“正书”的好学生，更重要的是养成了一种见到“杂书”就呆若木鸡的好习惯。

相对于中学，大学自由多了。但我读大学时，即使坐在图书馆眼花缭乱的“杂书”堆里，也是在啃“正书”。我对“杂书”的态度——有如柳下惠对无衣无家女子。在我看来，“杂书”理当“无衣无家”，偶尔抱抱她们，也当坐怀不乱。我的“正书”是物理，真正的读其实是做——反复推公式、

老师若说“读不懂就先放放吧”，那就放心放下。但直到大学毕业，同学的“点化”并没能转化我。

大学毕业分配工作，我被分配到我那县城，而同学则留在省城。一心只读“正书”的没有取得爱读“杂书”的那样的成就或功效，而爱读“杂书”的显然比一心只读“正书”的看起来要幸福或轻松，每每想到此，便不禁莞尔一笑。或许就像鸡性一旦养成早出晚归就成了规定动作，我在后来读研读博时，尽管有时也回想同学的“点化”并联想活生生的现实，但我依然是每天都在重复着规定动作。我即使在不读“正书”时，也很少读“杂书”，哪怕只是为了消遣。

不管是天生如此还是后天养成，我感觉自己成了典型的“一根筋”脑袋——脑袋里只有串行算法，没有并行算法，完全不具备一心二用或多用的能力。这样的脑袋注定在从事学业和学问这样的所谓“正事”时，是很难容纳一本“杂书”的。我想特别申明的是，我很难容纳“杂书”但我不讨厌“杂书”，我自己很少看“杂书”，但我并不像我的中学老师那样不许我的学生看“杂书”，学生即使在我的课堂上看“杂书”，我也是视而不见的。

最近几年，不知是不是人到中年“大局已定”的缘故，我不由自主地读了很多“杂书”，包括《老子》、《庄子》等难读之“杂书”，深有相见恨晚之感。但老实说，我几乎没有把一本“杂书”认真读完的。我读“杂书”每每读到着迷时，便鬼使神差般有误了“正书”的负罪感，所以我读“杂书”，用现在时髦的话来说，是浅阅读或碎片式阅读。我认为这样也很好，毕竟，“正书”就像相伴终生的爱人，再怎么读都不过分，而“杂书”充其量是朋友，既是朋友，君子之交淡如水嘛！

作为老师，我时常思考这样的问题：专业人士要不要读“杂书”？如何平衡“正书”和“杂书”？有人说，读书就像吃饭，五谷杂粮都要吃，食谱要尽量宽，偏食对身体不好。历史上，精神食粮和物质食粮的选择度其实是同步的，从前两者都没有太多的选择，但并不见得前人的身体和思想比现代人糟糕，所以我认为这种“宽谱”观点并不完全有道理。要不要读“杂书”，要不要多读“杂书”，在我看来都不是最要紧的，最要紧的是不要读有毒、有害的“杂书”，正如不要吃有毒、有害的食品。

（本文作者为湖南大学物理与微电子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